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霞晖、但丁、程旗、贾必明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提名霞晖、程旗、兰盈杰、任敏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提名余海宗、张学军、冯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26）。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日

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霞晖，男，1964年3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党委办副主任、纪委办副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董事、副总经理；四川湖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迪佳通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霞晖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霞晖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霞晖先生委托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461,798股。

程旗，女，1966年6月出生，机械工程系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国营第783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技发展部部长；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分中心主任；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国营第783厂副厂长；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长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四川

九洲卫星导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成都九洲迪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程旗女士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程旗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程旗女士委托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40,380 股。

兰盈杰，男，1972 年 10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主任；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兰盈杰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兰盈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兰盈杰先生委托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5,000 股。

任敏，男，1973年11月出生，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大学本科，经济师。历任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济管理处计划员、经济管理处副处长、资产营运管理部常务副部长；现任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营运管理部部长；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四川九洲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重庆九洲星熠导航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任敏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任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任敏先生委托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1,800股。

余海宗，男，1964年5月出生，会计学博士，博导，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成都房地产会计学会副会长、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教育委员会成员。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中国钒钛磁铁矿业有限公司（香港上市）独立董事；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余海宗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

明确结论之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余海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

张学军，男，1971年1月出生，博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博导；国家空管新航行系统技术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网络化协同空管技术北京市重点实验室主任、通用航空技术北京实验室主任。现任西华大学兼职教授；北京东进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学军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张学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

冯建，男，1963年1月出生，博士、博导、教授。中国财务学年会秘书长，中国教育审计学会理事，四川省会计学会科学研究组成员。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董事长。

冯建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

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冯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